

中央部委密集开会 2022年“民生清单”呼之欲出

岁末年初，中央部委密集召开年度工作会议。根据各部委会议、负责人发声以及一系列新规透露的信息，一份影响多个群体的“民生清单”呼之欲出。

“米袋子”“菜篮子”：千方百计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供应

近期召开的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研究部署了今年的重点工作，提出要围绕“两条底线”，突出抓好“四件要事”，“‘三农’这块压舱石必须夯得实之又实”。

两条底线，一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，二是不发生规模性返贫。“四件要事”中，除了“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”，另外三件都是围绕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。

不同于去年“奋力夺取粮食丰收”的表述，此次会议提出，要“以背水一战的态度、超常超强的力度，坚决打赢保夏粮保全年粮食丰收这场硬仗。”这也是“四件要事”中的首件：千方百计稳定粮食生产。

其二，是要攻坚克难扩种大豆油料。其三，要确保“菜篮子”产品稳定供给，发挥好“菜篮子”市长负责制考核指挥棒作用，稳定生猪生产，继续抓好其他畜禽、蛋奶和水产品生产，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。

“钱袋子”：减税降费力度将更大，小微企业与“工薪族”迎来利好

全国财政工作视频会议和全国税务工作视频会议明确，2022年，减税降费政策力度将更大。

从“减税降费”到“减税降费+缓税缓费”，2016年至2021年，全国新增减税降费累计超8.6万亿元。2021年，预计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达1万亿元。

国家税务总局局长王军表示，2022年税务部门将落实好大规模、阶段性、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，特别是加大对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制造业等的支持

力度，确保各项税费优惠政策不折不扣、高效高质落地生根。

不久前，两部门发布公告明确多个税优惠政策延续实施。例如，全年一次性奖金单独计税优惠政策，延续至2023年底；年收入不超过12万元且需要汇算清缴补税的，或年度汇算清缴补税金额不超过400元的，可免于办理汇算清缴政策延续至2023年底等。

个税优惠政策延续，将利好广大“工薪族”、中低收入群体等，预计一年可减税1100亿元。

就业：解决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，开展平台灵活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

2022年第一周，人社部发布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服务指南》，再次明确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、自主创业的帮扶政策，以及对企业招用毕业生的相应激励等。

教育部统计，2022届高校毕业生规模预计首次突破千万，达1076万人，总量和增量均为近年之最。

此前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就强调，“解决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问题”“抓好重点群体就业，落实落细稳就业举措”。

新就业形态被称为稳就业的“蓄水池”，目前我国灵活就业人员已达2亿人。2022年，我国将持续健全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政策，在部分省份和行业开展平台灵活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。

养老：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，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

2022年，我国将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。

“全国统筹的标志是统一缴费基数计算口径、统一缴费率、统一养老金计发办法，核心是实现统收统支。”中国社会保险学会会长郑功成说。

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部署，我国将

建立中央和地方养老保险支出责任分担机制，中央财政支持保持稳定性和连续性，逐步强化地方政府支出责任，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。

发展多层次、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，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、实现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。

2021年12月，《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》审议通过。这意味着，在第一支柱基本养老保险制度、第二支柱企业年金、职业年金制度外，我国首次明确了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的设计框架，即将迎来个人养老金制度的规范发展。

人社部有关负责人此前表示，总的考虑是以账户制为基础、个人自愿参加、国家财政从税收上给予支持、资金市场化投资运营。要完善制度设计，合理划分国家、单位和个人的养老责任，为个人积累养老金提供制度保障。

住房：努力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，更好满足购房者合理需求

2021年，我国房地产市场运行总体平稳。当前，新增住房需求及居民改善居住条件的需求依然旺盛，2022年将如何更好地满足“住有所居”？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王蒙徽指出，要继续稳妥实施房地产长效机制，落实城市主体责任，强化省级政府监督指导责任，保障刚性住房需求，满足合理的改善性住房需求，努力做到稳地价、稳房价、稳预期。

同时，将推进住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。针对新市民、青年人等群体住房需求，加大金融、土地、公共服务等政策支持力度，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，因地制宜发展共有产权住房，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。

乡村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抓好农村改厕和污水垃圾治理等重点

乡村振兴的前提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指出，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，提

高衔接资金和涉农整合资金用于产业的比重，重点发展一批特色优势富民产业，加大对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支持力度。

围绕乡村发展、乡村建设、乡村治理三个方面，会议提出统筹推进“六项任务”。包括坚决完成好新建1亿亩高标准农田任务，加力推进农机装备补短板；加强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；抓好农村改厕整改巩固，接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，协调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治理等。

交通运输部提出，今年要继续强化对脱贫地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，加快完善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体系，有序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（组）、抵边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，同时加快推进县、乡、村三级农村物流节点体系建设，健全完善农村物流体系。

交通：提升服务质量，保障劳动权益

2021年年末召开的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部署了今年的重点工作。

其中，在抓好交通运输常态化疫情防控方面，提出持续强化外防输入，加强内防反弹，坚决避免疫情通过交通运输环节传播扩散。

在提高交通运输服务供给质量方面，将加强出行服务无障碍、适老化、人文建设，深化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（ETC）服务提升。

还有一系列政策将惠及货车司机、交通运输新业态从业人员等。

在工作会议提出实施交通运输新业态平台企业抽成“阳光工程”不久前，交通运输部等8部门联合发文，提出10项加强交通运输新业态从业人员权益保障的举措。

文件要求网约车抽成成为“明白账”，并让司机参与到规则制定中；推动网约车司机更方便地参保和享受待遇，也尝试破解“就餐、停车、如厕、休息难”等身边难题。

据新华社

2022年成都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政策出炉

公民同招 让择校有了选择权

华西都市报讯（四川日报全媒体记者 李寰）1月12日，成都市教育局出台“2022年成都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政策”。按照成都市教育局规划，全市要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规模。同时要求坚持公民同招，全市公办、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及录取工作均纳入全省、全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平台统一管理，全市民办学校招生计划、录取人数和补录计划数也将统一公布。招生过程全程都将公开透明，以此保障每名学生的入学权利。

家门口就能上好学校

按规划，成都市要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规模。组建义务教育名校集团78个，发挥名校优势和品牌效应，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规模，覆盖学生近30万名。促进区域教育融合发展，共建6个区域教育联盟，全市432所义务教育段学校结对发展。同时，推动14个区（市）县与驻蓉高校深度共建26所高校附属学校，构建“环高校基础教育发展生态圈”。

近年来，成都市通过名校引领、开放办学、倾斜扶持，提升68所公办初中办学水平，培育义务教育“新优质学校”

367所。推动教师跨校交流，促进师资均衡，全市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区域内交流达15%，其中骨干教师占46%。目前，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学校已达612所，就近入学成为新常态。

超过计划招生数 实行电脑随机录取

按照规定，就读小学和初中的学生都有选择民办学校和公办学校的权利。那么，学校的录取规则如何？如招生报名人数超过核定招生计划数的民办学校，实行电脑随机录取；未超过核定招生计划数的，直接录取全部报名学生。市、区（市）县教育行政部门将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纪检监察、家长代表、媒体代表等参与电脑随机录取过程监督。民办学校电脑随机录取结果以及补录计划，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开展民办学校补录并公布补录结果，整个过程都必须公开透明。

民办学校不得在成都市外招生

成都市教育局还强调，按照《民办教育促进法》规定，民办学校在学校审

批机关管辖区域内招生，优先满足学校所在区（市）县学生入学需求。经区（市）县教育行政部门和市教育局同意后，民办学校可招收本市户籍、本市学籍、来蓉就业居住人员随迁子女及其他符合政策的适龄儿童。

“但不得在成都市外招生。”成都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强调，违规跨市州招生的将不予注册学籍，同时追究相关学校违规招生的责任。除依法保障成都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、随迁子女入学外，本市集体户子女、持旅行证入境适龄儿童少年、在蓉港澳台、外籍及其他符合政策规定的少年儿童，均可按相关规定申请在蓉接受义务教育。

双胞胎（多胞胎）子女 可“绑定”摇号

有些双胞胎子女家庭可能会有担忧：两个孩子如果被分到了不同学校怎么办？成都市教育局对此表示，双胞胎（多胞胎）子女参加电脑随机录取时，家长可通过“成都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”自愿提出申请“双胞胎（多胞胎）绑定”电脑随机录取。因电脑随机

录取导致多子女不能同时就读同一学校（校区）的，家长可通过“成都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”申请其他子女与在读子女就读同一学校，区（市）县教育行政部门参照家长意愿统筹安排入学。但需要注意的是，如果哥哥姐姐属于非政策录取学生，弟弟妹妹不能享受此优惠政策。

让“小考”无处藏身

针对有的学校以“小考”提前锁定生源的违规行为，成都市“双减”办已发出工作提示，要求辖区内酒店、农家乐和写字楼等经营场所不得向社会机构或个人租赁（借用）场地用于组织中小学生学习“小考”等测评活动。

市、区（市）县两级将组织持续开展专项治理行动，将教育执法纳入区（市）县综合执法。对打着选择“名校”等幌子，通过广告宣传单或者以微信、QQ等在线方式建立各类考试群，传播不实信息、违规组织考试等行为的，相关部门将从重从快查处违规组织者，并按“双减”政策及疫情防控等工作要求追究场地出租（借）方的责任。